

2024 年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赛区） 暨第十二届“珠江天使杯”科技创新创业大赛 工作方案

一、大赛主题

因创而聚，向新同行

二、组织机构

（一）指导单位

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二）主办单位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三）承办单位

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广东省科技金融促进会

（四）协办单位

各地市科技局（委）

各地市高新区管委会

广东省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

广东省生产力促进协会

（五）支持单位

广东拓思软件科学园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大赛设立组委会，负责大赛组织实施。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具体执行。

三、参赛条件

（一）企业为广东省内注册，具有创新能力和高成长潜力，拥有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制造、服务等业务。

（二）企业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且为非上市企业。

（三）企业 2023 年营业收入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四）大赛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进行比赛。工商注册时间在 2023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的企业可参加初创企业组比赛，其他企业参加成长企业组比赛。

（五）在往届大赛全国总决赛或全国行业总决赛中获得一、二、三名或一、二、三等奖的企业不参加本届大赛。

四、大赛流程

大赛面向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七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征集项目参赛。赛事流程分为报名参赛、资格确认、地方赛、确定晋级

省领域赛名单、省领域赛（推荐晋级全国赛）、省总决赛等环节。

（一）报名参赛

自评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自愿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网（www.cxcyds.com）注册报名。报名企业在进行注册和身份认证后，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大赛官网是报名参赛的唯一渠道，其他报名渠道均无效。

注册截止日期：2024年7月15日

报名截止日期：2024年7月20日

（二）资格确认

报名截止前，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负责辖区内企业报名材料的形式审查，对符合参赛条件且提交报名材料完整的企业确认参赛资格。

参赛资格确认截止日期：2024年7月24日

（三）地方赛

地方赛由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组织承办，包括答辩评审、尽职调查、推荐晋级省领域赛名单等环节。

1.答辩评审。地方赛组织单位采用“现场答辩、当场亮分”的评选方式，按照大赛评选规则自行邀请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入库评委对入围地方赛的参赛企业组织一轮或多轮现场答辩评审。

2.尽职调查。由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统筹安排对本地市拟推荐晋级省领域赛的企业进行尽职调查。对尽职调查中发现

存在弄虚作假情况的企业，取消晋级省领域赛资格。不接受尽职调查的企业视为退赛。

3.推荐晋级省领域赛名单。各地级以上市科技局（委）按照大赛组委会分配的推荐名额和推荐要求，结合地方赛成绩、尽职调查情况择优向大赛组委会推荐晋级省领域赛的企业名单和尽职调查报告，并完成网上推荐程序。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书面、网上推荐或未附尽职调查报告的企业，不得入围省领域赛。未设立地方赛的地市，由大赛组委会统筹安排参赛企业参加综合赛区比赛，并推荐晋级省领域赛的企业名单。

地方赛完成日期：2024年8月14日前

（四）确定晋级省领域赛名单

大赛组委会对各地方赛推荐晋级省领域赛的企业名单进行公告。通过公告的企业方可参加省领域赛，未通过公告的企业将取消参赛资格。

确定晋级名单日期：2024年8月15日

（五）省决赛

省决赛包括领域赛和总决赛两个环节，入围省领域赛和省总决赛的参赛企业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分开进行比赛。

省领域赛和省总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牵头组织，采用线下公开路演方式进行，比赛向观众全程开放，并通过有关网络平台等进行直播。

1.省领域赛。省领域赛由大赛组委会按照新一代信息技术、

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和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五类行业方向分别组织，对推荐晋级省领域赛数量少的产业领域，届时视情况合并组织。省领域赛结束后，评选出广东省创新创业“百强”企业晋级省总决赛，届时视参赛企业数量做相应调整。

省领域赛日期：2024年8月16日~31日

2.省总决赛。由大赛组委会按照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分别组织，不分行业领域。比赛结束后，依据比赛成绩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及优胜奖。

省总决赛时间：2024年10月前完成

（六）推荐晋级全国赛

根据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分配给广东赛区的名额，按照省领域赛的评审成绩，确定推荐晋级全国赛的企业名单。全国赛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统一组织，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入围推荐截止日期：2024年9月1日

五、评选规则

依据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制定的统一参赛条件、评审规则及评选标准，对参赛企业实行严格的参赛资格审查，并建立严格的项目筛选程序及公开透明的选拔机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围绕“技术和产品创新”、“市场前景和竞争”、“管理团队”、“财务及融资”等方面对

参赛项目进行评选，筛选出最具市场潜力和投资价值的项目和企业。

六、大赛宣传

围绕全年赛事组织工作，调动各方参与的积极性，充分发挥新媒体传播优势，持续做好大赛宣传工作，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

七、奖项设置

初创企业组产生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9 名、三等奖 18 名，优胜奖若干；成长企业组产生一等奖 7 名、二等奖 21 名、三等奖 42 名，优胜奖若干。届时视参赛企业数量做相应调整。

八、支持政策

- （一）大赛合作银行择优给予贷款授信支持。
- （二）择优推荐给大赛合作投资基金、创投机构等。
- （三）择优推荐给大赛合作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 （四）大赛举办期间将组织配套服务活动，为企业提供多元化服务，包括股改、并购和上市等方面辅导培训、投融资路演等。

九、其它事项

支持华炬杯粤东西北创新创业大赛参赛企业报名参加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在华炬杯粤东西北创新创业大赛获得名次并符合大赛参赛条件的企业，经华炬杯粤东西北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根据比赛成绩分领域择优推荐不超过 6 家参赛企业，直接晋级省领域

赛。被推荐企业须登录大赛官网（www.cxcyds.com）注册报名，并通过资格审核和尽职调查。